

新野县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和国务院、省、市文件精神，新野县商务局认真组织编制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按照上级政府的统一部署，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职能，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相关工作制度，拓展公开内容，有力地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分管领导负责指导、协调局政府信息公开建设工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认真贯彻落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具体要求。为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我们及时按照有关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对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实施方案进行了研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提升政府公信力。

（二）全力落实，抓好商务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建设工作。我局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要求公开政府信息，并做好信息公开统计工作。同时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从制度上杜绝泄密隐患，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使信息公开工作程序更加科学、高效。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细化公开范围和目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部分股室信息公开不全面、公开渠道比较单一、公众参与度不高等。

改进情况：一是强化主动公开意识。进一步加大对《条例》及相关政策的宣传，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广大干部职工的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的无缝衔接，严格按规范程序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合法、全面、准确、及时地公开。二是强化公开力度。进一步细化、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以社会需求为导向，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三是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探索和掌握信息公开工作规律，逐步制定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制度，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督促。重视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进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